



古典叙事的现代演绎

——电视剧《赵氏孤儿案》的思想内涵及其对经典重构的启示

沈文慧

一、《赵氏孤儿》的价值导向

元代剧作家纪君祥的《赵氏孤儿》(又名《赵氏孤儿大报仇》),与关汉卿的《窦娥冤》、马致远的《汉宫秋》、白朴的《梧桐雨》并称中国四大古典悲剧。该剧情节曲折多变,矛盾激烈尖锐,人物性格鲜明,气势雄浑悲壮,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和道德感召力。作品问世以来流传甚广,京剧、话剧、电影等很多艺术形式都先后改编、上演过不同版本的《赵氏孤儿》。

尽管《赵氏孤儿》被不同时代、不同创作者以多种艺术形式一再演绎,但故事情节与同名元杂剧差别不大,其所传达的思想观念也基本一致。主要有两点:一是扬善惩恶,歌颂程婴、公孙杵臼等人舍生忘死、慷慨赴义的高风亮节和与邪恶势力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揭露鞭笞屠岸贾阴险狡诈、残暴狠毒、丧尽天良的罪大恶极,最终,正义战胜邪恶,大快人心。二是对血亲复仇的褒扬。复仇是法律社会健全之前人们所奉行的解决仇恨的通行法则,“有仇不报非君子”。古今中外,无论是史传传说、叙事文学还是现实生活中,血亲复仇都是复仇最主要的表现形式,其结果也最为惨烈,而以血亲复仇为题材的悲剧也最能震撼人心。奸臣屠岸贾陷害忠良赵朔,致使赵氏满门被

杀。幸存下来的孤儿赵武成人后的重要使命,便是诛杀屠岸贾,为赵氏家族报仇。故事极大地满足了观众善恶有报、苦尽甘来的“大团圆”心理和审美期待。也正因为此,“古代中国的复仇文学主题,基本上都是站在儒家文化对‘礼’的实现进行赞扬的立场上,强调复仇本身对社会中邪佞丑恶的抗争以及百姓、官吏乃至朝廷对复仇的同情褒美”,^①而对复仇的极端暴力、血腥野蛮等负面因素则缺少必要的反思和质疑。“实现正义的手段失当,必不可免地否定了正义实现本身。”^②曹禺的现代悲剧《原野》中仇虎奉行的就是传统文化宣扬的“父债子还”、“斩草除根”,他不仅杀死了焦阎王的儿子、善良的焦大新,而且还借焦母之手杀死了焦家唯一的孙子小黑子。

培根认为:“复仇是一种野生的裁判,人类的天性越向着它,法律就越应当根除它,因为头一个罪恶不过是触犯了法律,可报复这件事情的举动却把法律的位置夺走。”^③复仇是以超常态的极端性方式为特征的人类自然法则的体现,其行为是法制不健全、法律不成熟的社会产物,也是法权意识和法制观念淡薄的表现。

与复仇密切相关的是报恩,有时复仇就是报恩的特定形式。俗语云:“冤仇若不明报,枉做人间大丈夫”,就是中国古代侠义精神中源远流长的快意恩仇观。《史记·

刺客列传》中描写的传说中的专诸、豫让、聂政、荆轲等刺客，或为报仇或为报恩慷慨赴死；《水浒传》里武松的人生行旅，几乎就是报恩与复仇的双重变奏。至于报仇是否伤及无辜、报恩是否为虎作伥等问题则都被忽略了。

血亲复仇、快意恩仇固然张扬了中华民族不畏强暴、不怕牺牲的阳刚之气和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的感恩精神，但其最基本、最核心的思想基础仍是儒家根深蒂固的“血亲伦理”。所谓“血亲伦理”是指把建立在血缘关系基础上的血缘亲情，看成是人们各种行为的本原根据和道德准则，它一方面形成了中国传统社会“家国一体”的社会结构范型，同时，也是一些社会问题如徇私舞弊、任人唯亲、缺乏法治精神和社会公德等消极腐败现象滋生的温床，甚至是一些黑恶势力、暴力事件得以形成的思想基础。

总之，无论是血亲复仇还是快意恩仇，都与中国传统文化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尽管“血亲伦理”有其存在的合理性和积极性，但其负面因素也不容小视。鉴于此，在崇尚法制、讲求和谐的现代社会，对《赵氏孤儿》所褒扬的血亲复仇、快意恩仇的价值取向作出理性分析和现代性转换就显得尤为必要。41集电视连续剧《赵氏孤儿案》带来了令人惊喜的突破和创新，其思想内涵远远超越了已有的各种版本，是一部借古典悲剧演绎现代价值观的成功力作，实现了古典叙事的现代转换。

二、电视剧《赵氏孤儿案》的思想内涵

将古典悲剧《赵氏孤儿》更名为《赵氏孤儿案》，一字之差，却体现出特有的创作导向和价值追求。故事的重心不再是孤儿复仇，而是这一千古悲剧的来龙去脉及其当代意义。该剧通过生动饱满、跌宕起伏而又极富生活气息的情节和真实鲜活、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除了继续彰显程婴等人舍生忘死、慷慨赴义、一诺千金的高风亮节和与邪恶势力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还艺术地传达了鲜明的民族特色和现代价值观。

1、国家至上的爱国主义精神

在电视剧《赵氏孤儿案》中，庄姬公主是一位爱憎分明、性情刚烈而又忠厚仁爱的女子，她与夫君赵朔十分恩爱。而突然降临的灭门之灾让她恨透了所有参与迫害赵家的人。她不明就里地认为是程婴出卖了赵氏孤儿，因而不惜一切代价地追杀程婴。为了除掉程婴，她置国家利益于不顾，竟然和秦国奸细联手，将晋国最核心的军事机密

出卖给秦国，导致晋军全军覆没，15座城池被割让。庄姬公主的悲愤和仇恨固然令人心痛和同情，但她为报私仇而陷国家和人民于水火的作法无疑是非常荒谬的。该剧通过国君之口对这种非理性的复仇行为进行了严厉的谴责。作品艺术地传达出这样的价值理念：个人即使有血海深仇，也绝不能以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为筹码；个人利益固然重要，但绝不能凌驾或超越国家与人民的利益。

与庄姬公主为复仇而出卖国家利益遭到谴责形成内在呼应的，是屠岸无姜背叛其父屠岸贾、营救国君的大义之举。在为国尽忠还是为父尽孝的抉择中，屠岸无姜义无反顾地选择了国家利益，与其父智慧周旋，迎回了国君，保全了晋国。他非常清楚，迎回国君就意味着屠岸家的人必将死无葬身之地，但他更明白，不能为了家族利益而牺牲整个国家。与屠岸贾父子情深的屠岸无姜经过痛彻心扉的矛盾斗争，最终选择不再“父为子隐，子为父隐”、徇私枉法，而是果断地站在国家利益这一边。这种大义大忠之举，不仅瓦解并超越了传统儒家文化所宣扬的“血亲伦理”观念，而且还弘扬了国家至上的爱国主义精神。为了让儿子屠岸无姜谋取晋国江山、取晋君而代之，屠岸贾一生苦心孤诣、呕心沥血；而屠岸无姜的大义抉择，却与其父的行为形成了鲜明对照。

2、依法办案的法治精神

除了对爱国主义精神的弘扬外，《赵氏孤儿案》还对基于“血亲伦理”的复仇行为进行了深刻的质疑与反思，主要表现在赵武知晓自己身后对屠岸贾的处理上。以前的版本基本上都是赵武知晓真相后，立即追杀屠岸贾为父报仇，即使是陈凯歌执导的电影《赵氏孤儿》也不例外。尽管陈导宣称该片的“主题是牺牲与忍耐，希望将这些中国文化的精髓传达给世界上的每一个人”，^④但遗憾的是，该片依然没能打破血亲复仇的陈规俗套。片中韩厥和程婴的对话，便是血亲复仇思想的典型体现：

韩厥：他吃你的药，你为什么不杀了他？杀了他不就把仇报了吗？

程婴：我说过，等他长大了，把他带到屠岸贾面前，告诉他这孩子是谁，我是谁。我要让他们相亲相爱，然后，赵家的孩子一剑砍了屠岸贾，那才算把仇报了。

显然，程婴养育赵孤，是把他作为一个复仇工具，程婴的人生使命就是帮助赵武复仇。而电视剧《赵氏孤儿案》却不同，程婴将赵武改名程大业，说明他首先是将赵武看作自己的亲儿子苦心养育，不仅希望他能为赵家报

仇，更希望他能够成长为国家的栋梁之才，担当大任、成就大业。赵武果然没有辜负程婴的良苦用心和谆谆教诲，成为新任大司寇后，赵武没有冤冤相报、血债血还，他关注的重点是屠岸贾卖国、投敌和弑君的大罪，而将赵家的三百条人命视为“家仇，与律法无关”。他花费大量时间和精力来收集证据、审理案件。在他和程婴看来，正因为屠岸贾罪大恶极，所以才更应该事实清楚，铁证如山，以彰显正义和法律的力量。而公主和韩厥则认为，像屠岸贾这样的恶人根本没有审理的必要。为了让赵武尽快杀掉屠岸贾，公主不惜以死相逼。韩厥则对程婴、赵武二人大发脾气，得知屠岸贾逃走后，愤怒的韩厥对赵武大打出手，痛骂道：“你还是赵朔的儿子吗？”在剧中，公主、韩厥都是深明大义、忠贞不屈之人，但他们对赵武坚持以法律程序审理屠岸贾却非常不理解，他们的愤怒极大地干扰了赵武的正常办案。究其根源，还是以“血亲伦理”为思想基础的快意恩仇观在作祟。在他们看来，赵武为父报仇天经地义，根本不必考虑所谓的法律问题。

干扰赵武办案的除了公主、韩厥外，还有屠岸无姜。为了保全父亲的性命，他先是替屠岸贾求情，希望用情义打动赵武，继而以国君的话相要挟：

屠岸无姜：国君说要宽恕我爹，你敢不遵？

赵武：叛国之罪岂能宽恕？

屠岸无姜：国君之言至高无上。

赵武：国君也不能违背律法。

屠岸无姜与赵武情同手足，尽管在国家利益和家族利益面前，他坚决地选择了国家利益，但他与公主、韩厥等人一样缺乏律法意识，认为国君的话就是法律，“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反之，君要谁活，即使他犯了滔天大罪，也依然可以高枕无忧，这种典型的“人治”思想在中国几千年的封建专制统治中根深蒂固。公主、韩厥、屠岸无姜等人对赵武依法办案的干扰、赵武审理案件过程中的种种艰难和不被理解，充分展示了中国社会法治观念匮乏、法治意识淡薄的事实。由此可见，推进中国社会法治进程的道路之漫长和艰难可想而知。

3、明辨是非的现代忠义观

“忠”和“义”从来都是中国古代儒家伦理观念中的重要概念，也是人们日常行为的准则。在传统忠义观里，“臣为君死、仆为主死、儿为父死”一直成为被宣扬的美德。忠，从中、从心，本义作“敬”解，古以不懈于心为敬，必尽心任事始能不懈于位，故忠从心；又因为中有不偏不倚

之意，忠为正直之德，故从中声。“义”是会意字，从我、从羊，“我”是兵器，又表仪仗，而仪仗是高举的旗帜，“羊”表祭牲，合起来的意思是为了我信仰的旗帜而牺牲。孔子说“不义而富且贵，与我如浮云”（《论语·述而》）；孟子将对“义”与“利”的取舍态度作为衡量君子与小人的道德标准：“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孟子·离娄下》）。电视剧《赵氏孤儿案》不仅张扬了程婴、公孙杵臼等人舍生忘死的忠义壮举，更在此基础上，对忠孝节义等封建伦理道德进行了思考和扬弃，赋予其时代内涵。

且惟和道满都是屠岸贾忠心耿耿的门客，然而，他们与屠岸贾的行为准则却很不相同。且惟为了保全赵氏孤儿，不惜背叛自己的主人。若以传统“忠义”观来衡量，且惟对自己的主人显然“不忠”。这其中固然有对赵朔曾于灾荒之年拯救其全家的知恩图报，但绝不仅仅是为了报恩——因为屠岸贾也很器重他——而是正义的力量引导着他的人生抉择。赵朔作为善良、忠诚、仁厚的化身，彰显出人性理想的光芒，其子赵武就是这种理想人格的延续。忠善之人的血脉不应断绝也不能断绝。关键时刻，且惟选择了正义而非愚忠。如果说，“程婴救孤，救的不仅仅是一个复仇的种子，而是一种民族精神，是一个民族在善与恶面前的整体态度的话”，^⑥那么，且惟的选择，则充分表明了中华民族在“在善与恶面前的整体态度”。道满是一位极有才华的门客，然而，他的才华和忠心全都用在为虎作伥、助纣为虐上，聪敏一生、糊涂一世。其最后服毒自尽的背影，尽管悲怆，却是自作自受、罪有应得。

程婴告诫赵武：“做人，忠义为本，仁善是源。”这“忠义”首先便是明辨是非善恶，惩恶扬善，伸张正义，决不与奸佞凶残之人为伍。尽管程婴对屠岸贾愤恨至极，但对走投无路的屠岸无姜却施予援手，为其出逃周密谋划，最终将他送到心向往之的地方；而赵武也从没有想过要杀害屠岸无姜，这不仅因为两人一起长大的兄弟情深，还因为屠岸无姜的无辜，他更不想让家族恩怨代代延续。赵武对屠岸无姜的怜惜、程婴对屠岸无姜的救助，是真正的“仁善”之举，充分彰显出善恶分明、宽厚仁爱的博大胸怀和道德境界，是对“忠义仁善”的最好诠释，是对传统忠孝节义的超越和扬弃。

国家至上的爱国主义精神、依法办案的法治精神、明辨是非的现代忠义观，形成了《赵氏孤儿案》的主流基调，大大开掘了《赵氏孤儿》的文化内涵，弘扬了民族精神，歌颂了人格力量，彰显了理性光辉，在主题意蕴上成功实现

了古典叙事的现代转换。

三、《赵氏孤儿案》对经典重构的启示

2013年6月14日,《赵氏孤儿案》荣获第19届上海电视节白玉兰奖金奖,评委会的评语是:“《赵氏孤儿案》向我们展现了一幅气势恢宏的历史画卷,其内容表现出了中国传统的价值观——忠义守德;其气势体现了国剧的风范和中国制作的气度,通过对生命和爱这样一个永恒话题的探讨,为广大观众呈现了一份绝佳的视觉大餐”。“编剧用生动细腻的语言,把一个严肃的中国古代故事讲述得条理分明而又通俗易懂,为古装戏剧本的创作树立了典范。”^⑥那么,《赵氏孤儿案》给经典重构带来了哪些启示呢?

首先,对经典的虔敬之心。何谓经典?从本体特征来看,经典是原创性与独特性的结合;从存在形态看,经典具有开放性、超越性和多元性;从价值定位看,经典必须成为民族语言和思想的象征符号,不仅代表一种文明的核心成果,而且也代表着一个民族的文化精神。在此意义上,经典重构其实是站在巨人肩上的再创作,经典文本本身就类似一个意义丰富的创作素材,具有可供挖掘的多重潜质,是一种有待不断开发的精神文化资源。只有对怀着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特别是艺术经典的虔敬之心,才会对作为素材的经典/前文本的思想内容、价值取向、审美格调有细致深入的探究和全面深刻的体察,才能文心相通、古今同慨,也才能呼应现实。只有喜爱才能真诚,只有真诚才能换来观众的喜欢和共鸣。而那种为了摆脱“影响的焦虑”,^⑦打着创新幌子,对经典进行肆意误读和颠覆的做法,是对经典和民族文化精神的亵渎。

其次,必须以民族传统文化的传承、弘扬和建设为己任。强调对经典的虔敬之心,并不意味着对其简单模仿和生硬照搬,经典重构过程是一个经典文本与社会生活互动的过程,历史叙事的当代价值和现实意义是经典重构能否获得广泛认可的前提和基础。对此,导演阎建刚的认识准确到位,他说:“创作电视剧《赵氏孤儿案》要强调它的价值观传达,要努力发扬中华民族千古不变的道义精神。”^⑧因为当年的大忠大义、高风亮节在今天同样需要,在历史故事中发掘与张扬能够激发民族气节的精神酵素,呼唤已多有失落的国气、民气与人气,汲取于今有益的原始活力,传承民族精神,这是一个导演的文化使命。这种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促使创作人员能够远离浮躁,摒

弃功利,沉下心来,精心创作,细致打磨,因此才成就了该剧细腻的情节设置、艺术化的人物形象和精湛的视听语言,实现了再度创作的历史性、艺术性、商业性的有机融合和文化价值、社会价值、经济价值的高度统一。

始终坚守文艺工作者的职业操守和文化担当,以民族文化传统的传承、弘扬及建设为己任,保持对经典的虔敬之心,沉下心来,精心创作,是我们今天对待民族艺术经典、进行经典重构的基本姿态,而这正是电视剧《赵氏孤儿案》所带来的启示。

注释:

①②王立:《中国古代复仇文学主题》,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43、20页。

③培根:《培根论说文集》,水天同译,商务印书馆1958年版,第16页。

④凤凰网: http://ent.ifeng.com/movie/news/mainland/detail_2010_12/06/。

⑤刘敏言:《经典名著的现代转换》,《中国文化报》,2004年1月22日。

⑥编剧陈文贵获得最佳编剧奖的评委会评语。

⑦布鲁姆在《影响的焦虑》(The Anxiety of Influence)一书中论述:“一切作者所感受到的被影响的焦虑,促使他们对自己读过的东西和模式加以利用和改变。”摆脱“影响焦虑”的方法有五种态度:“第一种是追随,即延续前人的作品,使它达到原文应达到的目的;第二种是重新杜撰一段文字,使读者把作品看成是一个新的整体;第三种是与模式的决裂;第四种是完全依赖自己可能拥有的想象的残余;第五种是将视点颠倒过来,使前人的作品看上去反而出自自己的作品。”参见【法】蒂费纳·萨莫瓦约:《互文性研究》,邵炜译,天津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20、121页。布鲁姆说的后四种方式是当代人摆脱“影响焦虑”的常用手法,大胆戏谑,放肆解构,在最大限度媚俗的同时,还美其名曰“与时俱进”、“大胆创新”,因此,才有了性感的林黛玉、琼瑶腔的曹操、与吴妈恋爱的阿Q等。

⑧中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http://www.ccdy.cn/xinwen/pinglun/201304/20130418>。

(作者系河南信阳师范学院文学院副教授、文学博士)

(责编 东方)